

证券代码：870867

证券简称：鑫盛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兴证券

无锡鑫盛换热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4 月 8 日
- 2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 年 3 月 28 日，书面形式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无锡市滨湖区马山霞光路 1 号鑫盛行政楼 3 楼会议室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
- 5、会议召集人：监事会主席钮娟娣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监事会会议的监事人数共 3 人，实际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

的监事（包括委托出席的监事人数）共 3 人，缺席本次董事会决议的监事共 0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经过审议，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和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》等有关要求，监事会对公司《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（1）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；

（2）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《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模板》的规定，未发现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；

（3）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披露的

《无锡鑫盛换热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8-010) 及《无锡鑫盛换热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9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数为 3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审议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，公司监事会对 2017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，并对 2018 年的工作进行了计划安排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数为 3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审议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2017年度财务

审计报告》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数为 3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无锡鑫盛换热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于2018年4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 或www.neeq.cc）披露的《无锡鑫盛换热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0）（财务数据已经审计），截至2017年12月31日，母公司资本公积余额为53,961,340.77元（其中股本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为52,602,164.11元），盈余公积2,190,395.24元，未分配利润为17,914,919.46元。

为使全体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，根据公司目前的经营和财务情况，考虑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的需要，同时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，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8.75 元现金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人民币 15,000,000 元。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5 股，合计转增 20,000,000 股。

本次转增后，公司总股本将由 8,000,000 股增加至 28,000,000 股，剩余资本公积为 33,961,340.77 元，剩余未分配利润为 2,914,919.46 元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数为 3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数为 3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

情况予以汇报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数为 3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无锡鑫盛换热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；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鑫盛换热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

监事会

2018 年 4 月 10 日